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公司董事长顾清先生、总经理方永刚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分别收到公司董事长顾清先生、总经理方永刚先生出具的《告知函》，其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分别不低于50万股(含)。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董事长顾清先生、总经理方永刚先生；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顾清先生、方永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2、顾清先生、方永刚先生在本次公告前的12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在本次公告前6个月不存在减持的情况。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2、本次拟增持股份数量：顾清先生、方永刚先生本次拟增持公司股份数量分别不低于50万股(含)，增持所需资金为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3、本次拟增持股份未设定价格前提，增持主体将根据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

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即自 2021 年 4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8 日）实施完成。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同时，本次股份增持事项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5、本次拟增持股票的方式：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增持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所需的资金未能筹措到位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相关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董事长、总经理出具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